

[简体](#) | [繁体](#) | [无障碍浏览](#)

站内搜索:

搜索



江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

JiangXiShengDiFangZhiBianZuanWeiYuanHuiBanGongShi

[首页](#)

[江西概览](#)

[政务公开](#)

[党建工作](#)

[地情资料库](#)

[志书](#)

[年鉴](#)

[期刊](#)

[首页](#) > [工作动态](#)

《江西省志》第三批分志验收会召开

发布时间: 2020-04-02 09:26

浏览次数: 34

字体: [大 中 小]

2020年3月24—25日，第二轮《江西省志》第三批分志共3部分志验收会在南昌召开，30余名专家和相关工作人员参加会议。会议由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，省地方志办党组书记、主任甘根华主持。省广电局党组书记、局长杨六华，省检察院副检察长张国轩、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汪波等出席会议。



甘根华讲话

甘根华代表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讲话，他向《检察志》《广播电影电视志》《铜业志》等3部分志召开验收会表示热烈祝贺，向各承编单位和参加编纂工作的同志表达由衷敬意，向不辞辛劳参加此次验收的专家表示谢意。他指出，根据《地方志工作条例》和《江西省实施〈地方志工作条例〉办法》规定，第二轮《江西省志》审查验收实行初审、复审、验收制度。说明志书验收是一项法定的职责、法定的程序，也是志书质量最后一道把关。他要求验收专家严格按照精品佳志的要求把好质量关，尤其要注意把好政治关、史实关、体例关、文字关，编纂出经得起时间和历史检验的精品佳志。

《广播电影电视志》验收



省广电局党组书记、局长杨六华出席会议



《检察志》验收



省检察院副检察长张国轩出席会议



《铜业志》验收



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汪波出席会议



会上,《检察志》《广播电影电视志》《铜业志》相关人员分别汇报验收稿编纂情况。验收专家逐一发表审读意见,在对验收稿充分肯定同时,对志稿存在的问题、下一步如何修改完善进行评审和探讨。与会专家经会议形成最终审查意见:原则上同意《检察志》《广播电影电视志》《铜业志》通过审查验收,3部分志承编单位应严格按照专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,做好验收后的修改完善工作,早日交付出版。

[打印本页](#)

[关闭窗口](#)



[网站地图](#) | [关于我们](#)

主办:江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

赣ICP备12002158号-2 政府网站标识码: 3600000007  赣公网安备 36010202000218号

